



新創建 NWS



**昂首向前
創優增值**

2013-2014 年中期報告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9

抱負

齊心創建一個躍動及卓越的
基建和服務管理集團
以熱誠的心關懷每一位顧客



目錄

- 1 財務摘要
- 2 主席報告
- 4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10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 11 中期業績
- 39 中期股息
- 40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的披露
- 41 其他資料
- 48 公司資料



下載新創建集團
2013-2014年中期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收入	10,097.8	7,971.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604.9	2,106.2
每股盈利 – 基本	0.71港元	0.59港元
派息率	51%	50%

	於2013年	於2013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債務淨額	9,277.8	9,911.3
總資產	72,685.3	67,022.8
淨資產	43,489.4	41,021.0
股東權益	42,624.3	40,183.1
每股淨資產	11.71港元	11.16港元
淨槓桿比率	21%	24%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宣佈，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新創建集團」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持續錄得穩健的盈利增長，且鞏固了其相關資產組合。

中國的改革與發展機遇

從實施穩健的貨幣政策及持續推行的改革顯示，中國政府致力維持穩定及可持續的經濟增長。由於預料改革將帶動內需及鼓勵私人投資，故私營企業將成為主要的受惠者。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秉承基建及服務行業取得的驕人成績，以及透過雄厚的財政實力把握投資機會，從而進一步擴展中國內地的業務。

優質資產帶來穩定盈利

於本期間，基建分部的應佔經營溢利增長13%，而服務分部的應佔經營溢利則下降3%。股東應佔溢利增加24%至26億港元。

因唐津高速公路（天津北段）部分路段自2012年6月起封閉以進行擴建工程而導致交通流量下降，其額外溢利分成顯著減少，道路業務的表現亦因而受到影響。儘管如此，由於其他道路項目均維持穩定的增長勢頭，當中包括杭州繞城公路及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分別增長5%及6%，道路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僅輕微下跌3%。預計唐津高速公路（天津北段）的擴建工程於2014年年底前完成，道路組合的整體表現將會進一步提升。

本集團以收購優質的基建資產為長遠投資策略繼續取得成果。由於電力行業充份利用煤炭價格下跌的優勢，能源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增長73%。就先前報告所述，根據與若干港口營運商簽訂的合併協議，本集團向一間新合資公司注入於廈門的兩項港口資產後，確認因重組產生的收益5.943億港元。再者，為加強港口及物流業務，本集團自2013年12月起收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國際機場」）全部已發行股本合共約10%權益，並成為北京首都國際機場的第二大股東。按客運量計算，該機場為目前全球第二最繁忙機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除提供即時及經常性應佔經營溢利貢獻外，本集團對其未來的增長前景充滿信心，尤其是開拓非航空性的業務發展。

在服務分部方面，由於「免稅」店於香港國際機場的專營權合約已於2012年11月屆滿，以及若干「免稅」店專營權更新的條款於2013年1月起生效，對該分部業績帶來不利的影響。然而，本集團仍相信服務分部將會重拾增長動力，主要由於「免稅」店將繼續受惠於持續上升的顧客消費力，而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展中心」）及建築業務將因應市場對優質展覽設施及建築承建商的強勁需求而得以增長。

董事會欣然宣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0.36港元。中期股息的派息比率約為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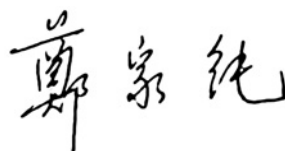


企業社會責任

為慶祝本公司股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十周年，本集團與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女青」)合作，於2013年12月在香港北區成立長者日間護理中心。該中心由本集團資助，並由女青以社會企業模式營運，彰顯出本集團致力配合基層市民所需，為他們提供適切的社區服務。集團企業義工隊「新創建愛心聯盟」連續三年在「香港傑出企業公民獎」中榮獲傑出義工隊組別金獎，本集團謹此向超過2,300名義工隊成員的投入及付出致以感謝。

由衷感謝

本集團達致的成就有賴團隊的不懈努力。儘管未來充滿挑戰，但本人堅信在董事會的卓越領導及管理層與員工的緊密配合下，本集團將會再創佳績。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董事會、員工、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支持及貢獻。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14年2月25日

“集團繼續保持核心盈利增長，同時鞏固其資產組合，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集團概覽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應佔經營溢利23.20億港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的21.96億港元增長1.242億港元或6%。基建分部錄得應佔經營溢利13.1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1.62億港元增加13%。服務分部的應佔經營溢利則錄得3%跌幅至10.05億港元。

於2013年2月，本公司宣佈與廈門其他主要港口營運商成立一間合資公司，涉及注入本集團於廈門的兩項港口投資 — 廈門象嶼新創建碼頭有限公司（「象嶼新創建碼頭」）及紀成投資有限公司（「紀成」，持有廈門海滄新海達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的投資），以換取新合資公司的13.8%權益。新合資公司已於2013年12月依法成立，因重組產生的一次性視作出售收益5.943億港元已於本期間確認。

分部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基建	1,315.7	1,161.9
服務	1,004.5	1,034.1
應佔經營溢利	2,320.2	2,196.0
<i>總辦事處及非經營項目</i>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594.3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55.8	178.4
應佔海濱南岸的溢利	2.2	25.5
匯兌收益淨額	30.4	63.7
利息收入	72.7	58.5
財務費用	(288.7)	(272.0)
開支及其他	(182.0)	(143.9)
	284.7	(89.8)
股東應佔溢利	2,604.9	2,106.2

本期間來自香港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佔50%，而去年同期則為53%。中國內地和澳門及其他地區的應佔經營溢利分別為40%及10%，而去年同期則分別為39%及8%。

每股盈利

本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由去年同期的0.59港元增加20%至本期間的0.71港元。

集團概覽(續)

庫務管理及融資

本集團採納維持適度分散和均衡負債組合及財務架構的融資及庫務政策，以盡量降低本集團的財務風險。本集團持續監控其現金流狀況和負債組合，並由本集團的庫務部門中央統籌以提升融資活動的成本效益。本集團已建立雄厚的資金來源基礎並將持續尋求符合成本效益的新融資途徑，為本集團的營運、潛在投資及發展計劃維持充足及靈活的流動資金狀況。

流動資金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存總額為88.00億港元，而於2013年6月30日則為77.68億港元。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淨額為92.78億港元，而於2013年6月30日則為99.11億港元。債務淨額減少乃由於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及收取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息所致。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的資本結構為債務29%及權益71%，相若於2013年6月30日的債務30%及權益70%。

債務狀況及到期日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由2013年6月30日的176.80億港元增加至180.78億港元。本集團特意分散其債務到期狀況，以降低再融資風險。於2013年12月31日，長期貸款及借貸為128.98億港元，當中24%將於第二年到期，76%將於第三至第五年到期。銀行貸款以港元或人民幣計值，而債券則以人民幣或美元計值。除固定利率債券外，銀行貸款主要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分別以跨貨幣掉期及利率掉期對沖本集團部分相關的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除人民幣外，本集團於本期間概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杭州繞城公路的無形特許經營權為本集團的一項銀行信貸提供抵押。

承擔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為15.40億港元，而於2013年6月30日則為14.63億港元。該等款項包括進一步收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對一間聯營公司和若干合營企業的注資、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特許經營權的承擔。資本開支的資金來源包括內部資源及備用銀行信貸額。

或然負債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為14.65億港元，而於2013年6月30日則為6.031億港元。當中包括為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一間關聯公司獲授備用信貸額而提供的擔保。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營運回顧 – 基建

基建分部於本期間錄得應佔經營溢利13.15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3%。

按業務劃分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順差／(逆差)
道路	673.2	690.8	(3)
能源	190.8	110.2	73
水務	221.3	207.5	7
港口及物流	230.4	153.4	50
總計	1,315.7	1,161.9	13

道路

道路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下降1,760萬元或3%至6.732億港元。

儘管唐津高速公路(天津北段)因部分路段自2012年6月起封閉以進行擴建工程而導致額外溢利分成收益大幅減少，本集團受惠於本期間交通流量的強勁增長，多個道路項目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均有改善。倘若撇除了唐津高速公路(天津北段)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道路業務本期間的應佔經營溢利錄得12%的增長。

儘管杭州繞城公路的日均交通流量較去年同期下降3%，但其路費收入卻增加5%，主要源自重型車輛行車架次增長。

本集團於珠江三角洲區內的高速公路的交通流量於本期間持續錄得強勁增長。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及京珠高速公路(廣珠段)的日均交通流量分別上升15%及9%。惠深高速公路及廣肇高速公路的交通流量亦分別錄得9%及20%增長。廣州市東新高速公路的交通流量增加27%，而廣州市南沙港快速路的交通流量則上升2%。

由於交通流量被分流至一條競爭的高速公路，以及自2013年6月起撤銷一個收費站，廣西公路網絡的整體交通流量於本期間下跌37%。

香港方面，雖然大老山隧道的日均交通流量下跌1%，惟於2013年8月加價對路費收入產生正面影響。

營運回顧 – 基建(續)

能源

能源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由1.102億港元上升73%至本期間的1.908億港元。

煤炭價格持續下跌對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發電廠於本期間的表現帶來正面影響。珠江電廠的售電量因去年同期一間電廠進行了大修而錄得13%的增幅。另一方面，成都金堂電廠的售電量則因進行系統提升而下跌19%。

由於煤炭價格於本期間波幅溫和，廣州燃料公司的銷售毛利率有所改善，而銷量亦上升8%。

澳門電力的售電量較去年同期錄得1%的輕微上升。

水務

水務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由2.075億港元上升7%至本期間的2.213億港元。

重慶水廠及塘沽水廠於本期間的售水量分別上升14%及13%。重慶唐家沱污水廠及上海化學工業區水處理廠的污水處理量亦分別增加27%及9%。澳門方面，澳門水廠的售水量穩健增長5%。

重慶水務集團於本期間繼續表現理想，為應佔經營溢利上升作出貢獻。

港口及物流

港口及物流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上升50%至本期間的2.304億港元。

天津方面，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吞吐量上升2%至114.9萬個標準箱，而天津東方海陸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則因為進行碼頭改善工程令吞吐量下跌2%至47.5萬個標準箱。

受惠於香港對物流及倉儲設施的強勁需求，亞洲貨櫃物流中心的租用率由98%進一步上升至99%，而平均租金亦上升11%。已整幢租出的新創建葵涌物流中心繼續為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應佔經營溢利帶來穩定貢獻。

中鐵聯合國際集裝箱有限公司於本期間的吞吐量上升9%至83.4萬個標準箱，並錄得正面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

於2013年12月，本集團投資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按客運量計算，該機場為全球第二最繁忙機場，每年超過8,000萬人次。預期此項優質基建資產將為該業務帶來經常性的應佔經營溢利。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營運回顧 – 服務

服務分部於本期間錄得應佔經營溢利10.04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3%。

按業務劃分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順差／(逆差)
設施管理	499.4	686.6	(27)
建築及交通	278.3	123.3	126
策略性投資	226.8	224.2	1
總計	1,004.5	1,034.1	(3)

設施管理

設施管理業務主要包括會展中心的管理和營運及「免稅」店業務。

對擁有先進設施以及位置優越的會場舉辦國際展覽及會議的需求持續強勁，會展中心繼續維持穩定的增長勢頭。於本期間，會展中心共舉辦了558項活動，合共錄得約390萬參觀人次。

受惠於中國內地富裕旅客訪港及人均消費持續上升，帶動所有陸路跨境口岸的「免稅」店的香煙及酒類零售業務。然而，由於「免稅」店於香港國際機場的專營權合約已於2012年11月屆滿，加上專營權更新的條款，整體表現受到影響。

為鞏固本集團在香港的服務業務組合，本集團參與成立了一間合資公司(由本集團持有40%權益)，負責位於黃竹坑的一間私家醫院(名為「港怡醫院」)的興建、發展及營運。該醫院已於2014年1月開始動工。藉著與百匯班台有限公司及香港大學建立的策略夥伴關係，本集團深信該項目能順利發展，並在未來開拓醫療行業的新商機。

建築及交通

建築業務於本期間錄得應佔經營溢利1.534億港元，增長四倍，主要是由於毛利率改善及項目進展順利所致。於本期間，主要項目包括新世界中心重建項目、港鐵柯士甸站住宅發展項目「The Austin」、馬鞍山「迎海」、元朗「溱柏」、清水灣道住宅發展項目及青衣順豐速運物流中心。於2013年12月31日，建築業務的手頭合約總值約為456億港元。

本集團的交通業務於本期間錄得應佔經營溢利1.249億港元，增幅34%，主要是由於載客量增長令車費收入增加及巴士的折舊費用減少。燃料成本對沖安排使燃料成本得以下降。

五個渡輪服務牌照將於2014年3月底或6月底屆滿。本集團已向政府遞交再續期三年的申請，預期相關結果將於短期內公佈。

營運回顧 – 服務(續)

策略性投資

此業務包括來自Tricor Holdings Limited(「Tricor」)、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海通國際」)、新礦資源有限公司(「新礦資源」)、Hyva Holding B.V.(「Hyva」)及本集團所持有作策略性投資用途的其他投資的貢獻。

Tricor的企業服務業務於本期間表現平穩，並能爭取到在香港所有新上市公司中約44%的公司成為其客戶。Tricor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業務營運於本期間合共佔其總溢利約77%。

憑藉其經紀及零售孖展融資、固定收益和結構性融資業務的增長，海通國際對本集團的應佔經營溢利的貢獻增加。

儘管新礦資源就調解及解決干擾礦場行為持續與各級相關政府部門進行積極溝通及磋商，惟閩家莊鐵礦於本期間仍處於停產狀態。按照目前的情況，鐵精粉恢復生產將取決於相關各方的商討及往後的行動。

本集團持有Hyva約38%的實際權益，該公司從事卡車及拖車液壓裝卸系統所用組件的生產及供應。來自中國內地的收入已因市場復甦而有所改善，但於印度的銷售仍受當地基建項目放緩所影響。

業務展望

於本期間取得的財務業績及業務營運彰顯了本集團致力達致穩定、可持續增長的決心及能力。本集團的道路投資組合配置理想，在克服上一個財政年度不利政策所帶來的全年影響的同時，亦能於中國內地的城鎮化發展中大展拳腳。此外，唐津高速公路(天津北段)的每日車輛飽和量於2014年年底前完成擴建工程後，將由原來的50,000架次增加至75,000架次，並將成為道路業務未來的一個增長動力。鑒於建築及交通業務的表現持續改善以及對世界級展覽設施及免稅商品的需求源源不斷，本集團仍堅信於香港的服務相關業務將繼續創造佳績。

另一方面，近期對北京首都國際機場權益的收購及港怡醫院的發展，乃本集團物色及收購基建和服務業務優質資產的成功之作。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更多的收購機會，並已預留約40億港元的財務資源用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的新投資項目(包括可能對北京首都國際機場的進一步投資)及其他資本開支計劃。因此，本集團已作好準備抓緊中國內地和香港經濟增長及發展所帶來的商機。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1至第3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4年2月25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中期業績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期間的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於2013年12月3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有賬目均未經審核，連同其他解釋附註，載於本報告第11至第38頁。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收入	4	10,097.8	7,971.0
銷售成本		(8,475.9)	(6,299.6)
毛利		1,621.9	1,671.4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14(a)	594.3	–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	5	501.8	690.5
一般及行政費用		(470.6)	(376.2)
經營溢利	6	2,247.4	1,985.7
財務費用		(351.9)	(383.1)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225.5	189.0
合營企業		797.6	708.4
除所得稅前溢利		2,918.6	2,500.0
所得稅開支	7	(283.0)	(358.6)
期內溢利		2,635.6	2,141.4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604.9	2,106.2
非控股權益		30.7	35.2
		2,635.6	2,141.4
股息	8	1,337.4	1,056.7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盈利	9		
基本		0.71港元	0.59港元
攤薄		不適用	0.59港元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期內溢利	2,635.6	2,141.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不會重列往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責任	(17.3)	–
最終可能會重列往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73.3	62.4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時撥回的儲備	(127.8)	–
出售待售資產時撥回的儲備	–	(2.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89.4)	45.6
現金流量對沖	32.1	(29.4)
貨幣匯兌差異	490.8	699.4
期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361.7	775.6
期內總全面收益	2,997.3	2,917.0
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東	2,955.6	2,860.8
非控股權益	41.7	56.2
	2,997.3	2,917.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3,499.0	3,44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79.6	454.1
無形特許經營權	12	16,497.0	16,660.4
無形資產	13	470.7	486.3
聯營公司	14	13,546.9	9,686.2
合營企業		19,953.4	19,86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94.8	42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1,041.5	1,073.4
		55,982.9	52,089.3
流動資產			
存貨		394.9	36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6,915.9	5,46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83.5	583.5
現金及銀行結存		8,800.3	7,768.2
		16,694.6	14,182.1
待售資產	17	7.8	751.4
		16,702.4	14,933.5
總資產			
		72,685.3	67,022.8
權益			
股本	18	3,715.1	3,675.6
儲備	19	37,571.8	35,551.8
建議末期股息		–	955.7
中期股息	19	1,337.4	–
股東權益		42,624.3	40,183.1
非控股權益		865.1	837.9
總權益		43,489.4	41,021.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0	12,898.1	16,275.8
遞延稅項負債		2,609.7	2,60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1.3	339.2
		15,829.1	19,222.4
流動負債			
借貸	20	5,180.0	1,403.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7,818.2	4,972.2
稅項		368.6	403.5
		13,366.8	6,779.4
總負債			
		29,195.9	26,001.8
總權益及負債			
流動資產淨值		3,335.6	8,15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9,318.5	60,243.4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股東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收入儲備	其他儲備	總計		
於2013年7月1日	3,675.6	15,172.7	17,002.1	4,332.7	40,183.1	837.9	41,021.0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2,467.5	488.1	2,955.6	41.7	2,997.3
權益持有者注資／ (向權益持有者作出分派)							
已付股息予							
本公司股東	-	-	(955.7)	-	(955.7)	-	(955.7)
非控股權益	-	-	-	-	-	(14.5)	(14.5)
以股代息							
發行新股份的面值	39.5	-	-	-	39.5	-	39.5
發行新股份的股份溢價	-	402.1	-	-	402.1	-	402.1
購股權							
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	-	-	(0.3)	(0.3)	-	(0.3)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總額	39.5	402.1	(955.7)	(0.3)	(514.4)	(14.5)	(528.9)
於2013年12月31日	3,715.1	15,574.8	18,513.9	4,820.5	42,624.3	865.1	43,489.4
百萬港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股東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收入儲備	其他儲備	總計		
於2012年7月1日	3,581.6	14,130.4	14,951.0	3,131.3	35,794.3	838.5	36,632.8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2,106.2	754.6	2,860.8	56.2	2,917.0
權益持有者注資／ (向權益持有者作出分派)							
已付股息予							
本公司股東	-	-	(898.0)	-	(898.0)	-	(898.0)
非控股權益	-	-	-	-	-	(7.6)	(7.6)
以股代息							
發行新股份的面值	51.8	-	-	-	51.8	-	51.8
發行新股份的股份溢價	-	564.6	-	-	564.6	-	564.6
購股權							
發行新股份的面值	10.5	-	-	-	10.5	-	10.5
發行新股份的股份溢價	-	101.4	-	-	101.4	-	101.4
轉撥	-	-	(0.5)	0.5	-	-	-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總額	62.3	666.0	(898.5)	0.5	(169.7)	(7.6)	(177.3)
於2012年12月31日	3,643.9	14,796.4	16,158.7	3,886.4	38,485.4	887.1	39,37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591.1	1,373.7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1,359.1)	(842.6)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22.7)	69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	1,009.3	1,229.3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47.8	5,199.0
貨幣匯兌差異	26.5	59.0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83.6	6,48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8,800.3	6,487.3
於三個月後到期的短期銀行存款	(16.7)	–
	8,783.6	6,487.3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乃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

- (a) 投資及／或經營設施管理、建築、交通及策略性投資；及
- (b) 發展、投資、經營及／或管理發電廠、水務及廢物處理廠、公路，以及港口及物流設施。

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14年2月25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應與2013年6月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列者一致，惟已採納於下文進一步解釋的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除外。

(a) 採納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下列與本集團的業務有關，並須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應用的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2012年6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指引

除下文所述外，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a) 採納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續)

由於在2013年7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有關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如下修訂：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的營運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並能夠運用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上述回報，本集團即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於本集團賬目內全面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本集團已評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並無導致對其附屬公司控制權的釐定出現任何變動。

本集團亦於2013年7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乃根據各投資方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非根據合營安排的法定架構)作分類。本集團已評估其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該等合營安排為合營企業，因此對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納權益會計法入賬。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對本集團對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對所有公平值計量的單一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並無就實體何時須使用公平值作任何改變，而是當實體需要或允許使用公平值時，提供如何計量公平值的指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進行公平值計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規定公平值的特定披露，其中一些取代其他準則中的現有披露規定，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本集團已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內相應作出該等披露。

本集團亦已於2013年7月1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此項經修訂準則應用界定福利淨負債／資產的折讓率來計算利息開支／收入，以此取代界定福利責任產生的利息成本及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此準則的首次應用構成會計政策的變動，惟對重列比較數字而言並無重大影響。

(b) 尚未生效的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須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納，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金融工具：呈報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更替衍生工具及延續對沖會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的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的修訂	投資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2012週期的年度改進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1-2013週期的年度改進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尚未生效的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續)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對沖會計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的影響，其中若干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有關，並可能引致會計政策的變動、披露的變動以及於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的重新計量。本集團尚未能確定上述事項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的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估計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涉及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財務報表並無載入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2013年6月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自上一個年結日以來並無任何變動。

(b)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披露如下：

- (i) 上市投資按市場價值入賬。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乃報告期末的買入價。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入賬，其公平值乃根據近期的其他成交價估算，倘市場交投疏落，則以估值技術估算。
- (ii) 長期金融負債公平值的估計，乃按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本集團相類似金融工具的可得現行市場利率貼現計算。
- (iii) 由於銀行結存、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貸將於短期內到期，因此該等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iv)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參數(無論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觀察到的參數)計量(第二級)。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的資產或負債參數(即不可觀察的參數)計量(第三級)。

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估計(續)

(b) 公平值估計(續)

(iv) (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百萬港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證券	0.6	-	-	0.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349.0	-	145.8	494.8
債務證券	-	-	583.5	583.5
衍生金融工具	-	57.0	58.8	115.8
	349.6	57.0	788.1	1,194.7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24.2)	(38.1)	(62.3)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3年6月30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百萬港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證券	0.8	-	-	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278.3	-	145.8	424.1
債務證券	-	-	583.5	583.5
衍生金融工具	-	21.9	58.8	80.7
	279.1	21.9	788.1	1,089.1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37.6)	(40.9)	(78.5)

於第一級及第二級公平值分類之間概無金融資產的轉撥。

下表呈列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間第三級金融工具的變動: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負債
於2013年7月1日	729.3	58.8	(40.9)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收益總額	-	-	2.8
於2013年12月31日	729.3	58.8	(38.1)

中期業績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道路	1,172.6	1,115.1
港口及物流	49.8	52.3
設施管理	3,088.0	3,498.1
建築及交通	5,787.4	3,305.5
	10,097.8	7,971.0

管理層已按照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審閱以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報告以釐定經營分部。執行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執行委員會認為從產品及服務層面而言，本集團業務包括(i)道路；(ii)能源及水務；(iii)港口及物流；(iv)設施管理；(v)建築及交通；及(vi)策略性投資。

執行委員會採用應佔經營溢利為指標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此衡量基準不包括總辦事處及非經營項目的影響。總辦事處的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及開支不會被分配予各分部。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本期間向執行委員會提供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百萬港元	道路	能源及 水務	港口及 物流	設施管理	建築及 交通	策略性 投資	總計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1,172.6	-	49.8	3,099.0	5,863.4	-	10,184.8
分部之間	-	-	-	(11.0)	(76.0)	-	(87.0)
收入 - 對外	1,172.6	-	49.8	3,088.0	5,787.4	-	10,097.8
應佔經營溢利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425.4	-	38.1	497.3	100.8	143.2	1,204.8
聯營公司	22.6	15.4	18.2	(0.5)	52.6	134.0 (ii)	242.3 (b)
合營企業	225.2	396.7	174.1	2.6	124.9 (i)	(50.4)	873.1 (b)
	673.2	412.1	230.4	499.4	278.3	226.8	2,320.2
調整 - 總辦事處及非經營項目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594.3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55.8
應佔海濱南岸的溢利							2.2
匯兌收益淨額							30.4
利息收入							72.7
財務費用							(288.7)
開支及其他							(182.0)
股東應佔溢利							2,604.9

(i) 此款額包括本集團於其交通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1.249億港元。

(ii) 此款額包括本集團於其三間從事投資活動的聯營公司的應佔經營溢利1.071億港元。

中期業績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本期間向執行委員會提供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續)：

百萬港元	道路	能源及 水務	港口及 物流	設施管理	建築及 交通	策略性 投資	分部總計	企業	抵銷	綜合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折舊	4.9	-	-	24.9	18.7	-	48.5	4.9	-	53.4
無形特許經營權攤銷	372.3	-	-	-	-	-	372.3	-	-	372.3
無形資產攤銷	-	-	-	15.6	-	-	15.6	-	-	15.6
增加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 及離職後福利資產除外)	8.5	-	-	34.5	35.9	-	78.9	0.1	-	79.0
利息收入	25.1	11.2	1.1	0.8	3.2	130.5	171.9	72.7	(7.6)	237.0
財務費用	56.3	-	4.6	0.3	9.6	-	70.8	288.7	(7.6)	351.9
所得稅開支	155.6	12.7	8.7	98.2	4.2	3.4	282.8	0.2	-	283.0
於20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8,240.0	91.1	2,165.6	3,974.6	6,013.1	1,822.7	32,307.1	6,877.9	-	39,185.0
聯營公司	425.9	649.6	3,924.5	711.1	1,401.6	6,369.9	13,482.6	64.3	-	13,546.9
合營企業	6,755.7	7,072.1	3,058.7	13.6	1,734.4 (i)	1,292.6	19,927.1	26.3	-	19,953.4
總資產	25,421.6	7,812.8	9,148.8	4,699.3	9,149.1	9,485.2	65,716.8	6,968.5	-	72,685.3
總負債	4,987.1	30.2	67.9	779.0	4,783.9	1,355.0	12,003.1	17,192.8	-	29,195.9

(i) 此結餘包括本集團於其交通業務的投資20.785億港元。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本期間向執行委員會提供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續)：

百萬港元	道路	能源及 水務	港口及 物流	設施管理	建築及 交通	策略性 投資	總計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1,115.1	-	52.3	3,508.1	3,305.5	-	7,981.0
分部之間	-	-	-	(10.0)	-	-	(10.0)
收入 - 對外	1,115.1	-	52.3	3,498.1	3,305.5	-	7,971.0
應佔經營溢利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383.9	-	34.2	686.5	(2.7)	133.8	1,235.7
聯營公司	11.2	27.6	12.3	-	28.6	142.5 (ii)	222.2 (b)
合營企業	295.7	290.1	106.9	0.1	97.4 (i)	(52.1)	738.1 (b)
	690.8	317.7	153.4	686.6	123.3	224.2	2,196.0
調整 - 總辦事處及非經營項目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78.4
應佔海濱南岸的溢利							25.5
匯兌收益淨額							63.7
利息收入							58.5
財務費用							(272.0)
開支及其他							(143.9)
股東應佔溢利							2,106.2

(i) 此款額包括本集團於其交通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9,320萬港元。

(ii) 此款額包括本集團於其三間從事投資活動的聯營公司的應佔經營溢利1.121億港元。

中期業績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本期間向執行委員會提供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續)：

百萬港元	道路	能源及 水務	港口及 物流	設施管理	建築及 交通	策略性 投資	分部總計	企業	抵銷	綜合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折舊	4.4	-	-	27.6	19.0	-	51.0	4.7	-	55.7
無形特許經營權攤銷	344.2	-	-	-	-	-	344.2	-	-	344.2
無形資產攤銷	-	-	-	15.6	-	-	15.6	-	-	15.6
增加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 及離職後福利資產除外)	3.8	-	-	18.9	20.7	-	43.4	6.1	-	49.5
利息收入	27.8	7.3	0.5	0.2	3.1	95.3	134.2	58.5	(8.4)	184.3
財務費用	110.7	-	5.4	0.3	3.1	-	119.5	272.0	(8.4)	383.1
所得稅開支	178.4	26.9	4.1	137.3	2.3	9.3	358.3	0.3	-	358.6
於2013年6月30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8,933.0	162.0	2,159.5	4,036.4	4,515.0	1,898.4	31,704.3	5,770.6	-	37,474.9
聯營公司	422.5	643.9	280.0	689.0	1,363.8	6,224.6	9,623.8	62.4	-	9,686.2
合營企業	6,409.7	7,480.9	3,039.1	17.5	1,617.0 (i)	1,273.1	19,837.3	24.4	-	19,861.7
總資產	25,765.2	8,286.8	5,478.6	4,742.9	7,495.8	9,396.1	61,165.4	5,857.4	-	67,022.8
總負債	5,899.5	27.3	91.2	916.2	3,674.9	148.3	10,757.4	15,244.4	-	26,001.8

(i) 此結餘包括本集團於其交通業務的投資19.220億港元。

(b)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應佔經營溢利與簡明綜合收益表的調整如下：

百萬港元	聯營公司		合營企業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應佔經營溢利	242.3	222.2	873.1	738.1
總辦事處的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 非經營項目				
海濱南岸	-	-	2.2	25.5
其他	(16.8)	(33.2)	(77.7)	(55.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	225.5	189.0	797.6	708.4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按地區劃分的資料：

百萬港元	收入		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 及離職後福利資產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於2013年	於2013年
	2013年	2012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香港	8,678.3	6,822.8	4,373.7	4,306.4
中國內地	1,208.7	1,146.8	16,572.6	16,731.8
澳門	210.8	1.4	-	5.7
	10,097.8	7,971.0	20,946.3	21,043.9

5.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55.8	178.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	58.8
出售待售資產的溢利	-	4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	34.5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溢利	14.3	-
匯兌收益淨額	94.2	113.3
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4	82.1
銀行存款及其他	120.6	102.2
機器租賃收入	47.2	31.5
股息及其他收入	39.6	30.8
管理費收入	13.7	13.5
	501.8	690.5

中期業績

6.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計入			
投資物業租金的總收入		77.9	78.9
減：支出		(6.7)	(13.0)
		71.2	65.9
扣除			
出售存貨成本		1,037.8	1,175.2
提供服務成本		7,438.1	5,124.4
折舊	11	53.4	55.7
無形特許經營權攤銷	12	372.3	344.2
無形資產攤銷	13	15.6	15.6
營運租賃租金開支 - 物業		29.8	3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0.7	2.5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2012年：16.5%) 稅率撥備。中國內地及海外溢利的稅項乃根據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此等稅率由9%至25% (2012年：9%至25%) 不等。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款額為：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本期間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98.8	145.2
中國內地及海外稅項	211.8	209.1
遞延所得稅(貸記)/開支	(27.6)	4.3
	283.0	358.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稅項分別為3,000萬港元(2012年：1,670萬港元)及1.990億港元(2012年：1.486億港元)，分別以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

8.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36港元 (2012年：已派付0.29港元)	1,337.4	1,056.7

9. 每股盈利

本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盈利26.049億港元(2012年：21.062億港元)及於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675,841,300股(2012年：3,590,308,151股)計算。

本期間並無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去年同期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盈利21.062億港元及於去年同期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590,727,932股計算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溢利	2,106.2
	股份數目
	2012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3,590,308,151
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419,78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3,590,727,932

10.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於2013年7月1日	3,443.1
公平值變動	55.8
匯兌差異	0.1
於2013年12月31日	3,499.0

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或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重估。物業乃按市值評估或收入法進行估值。

中期業績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百萬港元	附註	土地及物業	其他廠房及設備	總計
成本				
於2013年7月1日		44.4	1,456.3	1,500.7
添置		–	79.0	79.0
出售		–	(35.2)	(35.2)
匯兌差異		–	0.9	0.9
於2013年12月31日		44.4	1,501.0	1,545.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3年7月1日		15.9	1,030.7	1,046.6
折舊	6	0.4	53.0	53.4
出售		–	(34.8)	(34.8)
匯兌差異		–	0.6	0.6
於2013年12月31日		16.3	1,049.5	1,065.8
賬面淨值				
於2013年12月31日		28.1	451.5	479.6
於2013年6月30日		28.5	425.6	454.1

12. 無形特許經營權

	附註	百萬港元
成本		
於2013年7月1日		20,935.1
匯兌差異		258.2
於2013年12月31日		21,193.3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3年7月1日		4,274.7
攤銷	6	372.3
匯兌差異		49.3
於2013年12月31日		4,696.3
賬面淨值		
於2013年12月31日		16,497.0
於2013年6月30日		16,660.4

13. 無形資產

百萬港元	附註	商譽	經營權	總計
成本				
於2013年7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		67.2	567.2	634.4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3年7月1日		15.4	132.7	148.1
攤銷	6	-	15.6	15.6
於2013年12月31日		15.4	148.3	163.7
賬面淨值				
於2013年12月31日		51.8	418.9	470.7
於2013年6月30日		51.8	434.5	486.3

14. 聯營公司

- (a) 根據本公司於2013年2月25日的公告，本集團與廈門其他主要港口營運商成立一間合資公司，並注入本集團兩項於廈門的港口投資——象嶼新創建碼頭及紀成，以換取新合資公司的13.8%權益；故此，象嶼新創建碼頭及紀成的賬面值已被重新分類為待售資產。該合資公司——廈門集裝箱碼頭集團有限公司（「廈門集裝箱碼頭集團」）已於2013年12月依法成立，並於本期間確認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5.943億港元。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廈門集裝箱碼頭集團的投資被列作聯營公司。
- (b) 聯營公司包括本集團持有參與權益及持作投資目的的三間投資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該等公司的投資為19.627億港元（2013年6月30日：18.556億港元），主要為多項應收貸款款項及於多項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投資的公平值。本集團於本期間應佔該三間投資公司的溢利為1.071億港元（2012年：1.121億港元）。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保證金	962.0	962.0
衍生金融工具	39.5	61.4
退休福利資產	0.5	10.9
其他	39.5	39.1
	1,041.5	1,073.4

中期業績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a)	1,232.5	1,144.1
應收保留款項		508.5	439.7
承包工程客戶欠款		191.1	122.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374.6	2,99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0.6	0.8
衍生金融工具		76.3	19.3
聯營公司欠款		101.3	25.1
合營企業欠款		431.0	716.3
		6,915.9	5,464.1

(a) 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三個月內	1,129.6	1,018.3
四至六個月	58.9	90.8
六個月以上	44.0	35.0
	1,232.5	1,144.1

本集團取決於市場要求及附屬公司所經營的業務而對不同類別業務採納不同的信貸政策。建築服務的應收保留款項按有關合約的條款處理。

17. 待售資產

	附註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7.8	7.8
重新分類為待售資產	14(a)	-	743.6
		7.8	751.4

18. 股本

	普通股	
	股份數目	百萬港元
法定		
於2013年7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	6,000,000,000	6,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3年7月1日	3,675,625,438	3,675.6
透過以股代息方式發行	39,502,825	39.5
於2013年12月31日	3,715,128,263	3,715.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有的購股權計劃由其股東於2011年11月21日採納。自採納該購股權計劃起，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2013年12月31日，概無由本公司過往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中期業績

19. 儲備

百萬港元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外匯儲備	收益儲備	總計
於2013年7月1日	15,172.7	480.2	101.1	3,751.4	17,002.1	36,507.5
期內溢利	-	-	-	-	2,604.9	2,604.9
派付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	-	-	-	(955.7)	(955.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	-	-	70.8	-	-	70.8
聯營公司	-	-	(1.3)	-	-	(1.3)
合營企業	-	-	3.8	-	-	3.8
貨幣匯兌差異						
本集團	-	-	-	155.1	-	155.1
聯營公司	-	-	-	91.0	-	91.0
合營企業	-	-	-	233.7	-	233.7
以股代息						
發行新股份的股份溢價	402.1	-	-	-	-	402.1
購股權						
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聯營公司	-	(0.3)	-	-	-	(0.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30.7	-	-	(120.1)	(89.4)
現金流量對沖	-	32.1	-	-	-	32.1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時撥回的儲備	-	(3.1)	-	(124.7)	-	(127.8)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責任	-	-	-	-	(17.3)	(17.3)
於2013年12月31日	15,574.8	539.6	174.4	4,106.5	18,513.9	38,909.2
相當於						
2013年12月31日結餘	15,574.8	539.6	174.4	4,106.5	17,176.5	37,571.8
2014年宣派的中期股息	-	-	-	-	1,337.4	1,337.4
	15,574.8	539.6	174.4	4,106.5	18,513.9	38,909.2

特別儲備包括根據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相關中國法律規定及／或合營協議條款規定而設立的法定儲備，並須保留於該等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作指定用途。特別儲備亦包括資本贖回儲備、購股權儲備以及自利率掉期及跨貨幣掉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20. 借貸

	附註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			
有抵押	(a)	1,256.4	2,335.5
無抵押		7,787.1	8,828.9
固定利率債券			
無抵押		3,854.2	5,111.0
其他借貸			
無抵押		0.4	0.4
		12,898.1	16,275.8
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抵押	(a)	423.1	417.7
無抵押		2,225.5	420.2
固定利率債券			
無抵押		1,279.7	–
短期銀行貸款及透支			
無抵押		1,251.5	565.6
其他借貸			
無抵押		0.2	0.2
		5,180.0	1,403.7
		18,078.1	17,679.5

(a) 有關銀行貸款乃以杭州繞城公路的無形特許經營權作抵押。

中期業績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a)	345.9	555.6
應付保留款項		568.4	451.2
來自承包工程客戶的墊款		687.0	385.4
欠承包工程客戶的款項		508.3	503.1
欠非控股權益的款項		66.8	8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01.9	2,959.0
欠聯營公司的款項		1,217.6	9.6
欠合營企業的款項		22.3	26.6
		7,818.2	4,972.2

(a) 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三個月內	328.4	534.3
四至六個月	2.4	5.5
六個月以上	15.1	15.8
	345.9	555.6

22. 承擔

(a) 未清付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附註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無形特許經營權		-	9.3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0	14.6
對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注資／收購	(i)	1,517.4	1,427.9
已批准但未訂約			
無形特許經營權		-	10.9
		1,540.4	1,462.7

(i) 本集團已承擔進一步收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及以墊款、資本及貸款注資方式為一間聯營公司及若干合營企業提供足夠資金以進行相關項目。董事估計本集團佔該等項目的預計資金要求約為15.174億港元(2013年6月30日：14.279億港元)，為應佔該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資本及貸款注資部分。

(b) 本集團應佔但未於上文載列的合營企業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無形特許經營權		2.1	8.9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2.0	784.4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注資／收購		90.6	84.5
已批准但未訂約			
無形特許經營權		-	60.5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3.4	635.8
		1,498.1	1,574.1

中期業績

23. 或然負債及財務擔保合約

(a) 本集團的財務擔保合約載列如下：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下列公司獲授信貸的擔保		
聯營公司	22.0	24.2
合營企業	1,378.2	477.2
一間關聯公司	64.7	101.7
	1,464.9	603.1

(b)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佔但未於上文載列的合營企業的或然負債為1,670萬港元(2013年6月30日：2,040萬港元)。

24. 關聯方交易

(a) 本期間內，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與聯屬公司交易	(i)		
提供建築工程服務	(ii)	146.4	169.5
提供其他服務	(iii)	0.5	0.5
利息收入	(iv)	18.7	9.2
管理費收入	(v)	11.1	11.0
租金及其他有關開支	(vi)	(1.2)	(5.0)
與其他關聯方交易	(i)		
提供建築工程服務	(ii)	3,083.1	2,188.4
提供其他服務	(iii)	31.1	26.4
租金及其他有關開支	(vi)	(19.7)	(16.8)
其他開支	(vii)	(334.2)	(285.6)

24. 關聯方交易(續)

(a) (續)：

- (i) 聯屬公司包括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關聯方指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新世界發展」)和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周大福企業」)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杜惠愷先生及其聯繫人，而並非本集團旗下的公司。新世界發展乃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而周大福企業則為新世界發展的主要股東。杜惠愷先生乃新世界發展的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 (ii) 提供建築工程服務的收入乃根據有關合約收取。
- (iii) 本集團向若干聯屬公司及關聯方提供多種服務，包括設施管理、物業管理及其他服務。所提供的服務乃根據有關合約收取費用。
- (iv) 利息收入乃就聯屬公司應付的未償還結餘按有關協議的利率計算。
- (v) 管理費乃根據有關合約的收費率收取。
- (vi) 租金及其他有關開支乃根據各租約的收費率計算。
- (vii) 其他開支包括機電工程、購買建築材料、洗衣、保安及護衛、園藝、清潔及物業管理服務。該等服務乃按相關合約收費。

(b) 主要管理層酬金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袍金	2.0	1.8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2.5	20.8
退休福利計劃的僱主供款	1.2	1.0
	25.7	23.6

24. 關聯方交易(續)

- (c)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總額為40.569億港元(2013年6月30日：45.971億港元)。該等結餘乃無抵押，而其中11.427億港元(2013年6月30日：14.436億港元)為計息。該結餘亦包括合共1.975億港元(2013年6月30日：6.975億港元)的款項，較合營企業的若干債務後償。應付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非控股權益的總額為14.067億港元(2013年6月30日：2.166億港元)。該等結餘乃無抵押及免息。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2014年3月24日名列股東名冊上的股東宣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0.36港元，並採納以股代息方式分派，惟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

待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新股上市及買賣後，各股東將獲配發已繳足股份，其總市值與該股東選擇收取現金股息的總額相等。股東亦可選擇收取現金每股0.36港元以代替配發股份。有關以股代息派發中期股息的詳情，將會以通函形式，連同選擇收取現金股息的表格，約於2014年4月1日寄發予股東。預期以股代息的股票及股息支票將約於2014年5月16日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包括首尾兩天)： 2014年3月19日(星期三)至2014年3月24日(星期一)

最後辦理股份過戶時間： 2014年3月1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過戶處的名稱及地址：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的披露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股東貸款或墊款的方式向其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合共40.569億港元，為聯屬公司提供擔保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融資數額為14.002億港元，並訂立合約向聯屬公司提供合共15.174億港元的資金及／或貸款。上述款額合共相當於按上市規則第14.07(1)條所界定的資產比率計算約9.8%。

此等墊款中(i)合共1.047億港元按8%的年利率計息；(ii)2,530萬港元按香港最優惠利率計息；(iii)3.086億港元按年利率3.25%計息並須於2014年7月29日償還；及(iv)7.041億港元按六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3%計息及無須於報告期末起的未來12個月內償還。除以上所述外，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墊款亦包括較一間聯屬公司若干債務後償的金額合共1.975億港元。向聯屬公司提供的已訂約資金及貸款注資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銀行信貸撥付。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於2013年12月31日，獲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的聯屬公司的備考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本集團應佔該等聯屬公司的權益如下：

	備考合併 財務狀況表 百萬港元	本集團 應佔權益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34,283.1	16,555.2
流動資產	8,254.5	3,931.5
流動負債	(10,181.8)	(5,453.8)
非流動負債	(13,361.1)	(6,007.1)
	18,994.7	9,025.8

聯屬公司的備考合併財務狀況表乃合併該等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編製，並已作出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及按財務狀況表的主要分類重新分類。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本集團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就確定和制訂最佳實務作出重大努力。本集團相信，健全而有效的企業實務，乃公司得以順暢、有效率及具透明度地營運的根基，並因而有能力吸引投資、維護股東及持份者的權益，以及提升股東價值。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準則，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於本期間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而須披露有關本公司董事資料，自本公司2013年年報作出披露後的變動載列如下：

1. 鄭志強先生自2013年11月1日起辭任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 鄭維志博士自2013年12月10日起退任為香港政府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
3. 石禮謙先生自2013年12月18日起獲委任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 李耀光先生自2014年1月1日起辭任為香港貨櫃碼頭商會主席。同時，彼亦不再擔任香港港口發展局、香港物流發展局及香港海員俱樂部的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設立並訂明其職權範圍，負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和內部監控。該委員會現由本公司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與實務及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的規定進行審閱。

其他資料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2013年12月31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以下權益：

(a) 於股份的好倉

	股份數目			總計	佔於2013年 12月31日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本公司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鄭家純博士	18,349,571	-	12,000,000 ⁽¹⁾	30,349,571	0.817%
曾蔭培先生	180,000	-	-	180,000	0.005%
林煒瀚先生	1,316,207	-	7,608 ⁽²⁾	1,323,815	0.036%
杜家駒先生	471,127	-	108,095 ⁽³⁾	579,222	0.016%
鄭志強先生	1,207,077	-	-	1,207,077	0.032%
鄭維志博士	2,476,863	-	-	2,476,863	0.067%
維爾•卡馮伯格先生	723,372	-	-	723,372	0.019%
新世界發展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鄭家純博士	-	450,000 ⁽⁴⁾	-	450,000	0.007%
張展翔先生	93,300	-	-	93,300	0.001%
杜家駒先生	-	30,000 ⁽⁵⁾	-	30,000	0.000%
鄭志強先生	30,000	-	-	30,000	0.000%
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鄭家純博士	29,985,826	4,387,500 ⁽⁴⁾	117,610,200 ⁽¹⁾	151,983,526	1.753%
杜家駒先生	-	112,500 ⁽⁵⁾	405,000 ⁽³⁾	517,500	0.006%
鄭志明先生	106,400	-	-	106,400	0.001%
鄭維志博士	387,448	-	-	387,448	0.004%
新礦資源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張展翔先生	7,154	-	-	7,154	0.000%
鄭志強先生	11,307	-	-	11,307	0.000%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林煒瀚先生	300,000	-	-	300,000	0.038%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鄭家純博士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 (2) 該等股份由林煒瀚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 (3) 該等股份由杜家駒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 (4) 該等股份由鄭家純博士的配偶持有。
- (5) 該等股份由杜家駒先生的配偶持有。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續)

(b)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 購股權

(i) 新世界發展

根據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新世界發展的購股權計劃，下列本公司董事於可認購其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彼獲授新世界發展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2013年 7月1日 的結餘	於2013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鄭家純博士	2012年3月19日	(1)	10,014,956	-	10,014,956	9.756

附註：

- 分為四批，行使期分別由2012年3月19日、2013年3月19日、2014年3月19日及2015年3月19日，至2016年3月18日。
- 該董事就獲授購股權所支付的現金代價為10港元。

(ii) 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

根據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新世界中國地產」，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下列本公司董事於可認購其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彼等獲授新世界中國地產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2013年 7月1日 的結餘	於2013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鄭家純博士	2011年1月18日	(1)	2,077,922	-	2,077,922	3.036
鄭維志博士	2011年1月18日	(1)	311,688	-	311,688	3.036

附註：

- 分為五批，行使期分別由2011年2月19日、2012年2月19日、2013年2月19日、2014年2月19日及2015年2月19日，至2016年2月18日。
- 每位董事就獲授購股權所支付的現金代價為10港元。

其他資料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續)

(b)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 購股權(續)

(iii)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根據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下列本公司董事在可認購其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彼獲授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2013年 7月1日 的結餘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鄭家純博士	2007年11月27日	(1)	1,000,000	-	(1,000,000)	-	8.660

附註：

- 分為五批，行使期分別由2008年11月27日、2009年11月27日、2010年11月27日、2011年11月27日及2012年11月27日，至2013年11月26日。惟於每周年內可行使的最高購股權數目，為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0%連同自過往周年結轉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
- 該董事就獲授購股權所支付的現金代價為1港元。

(c) 於債權證的好倉

(i) Rosy Unicorn Limited

下列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osy Unicorn Limited發行於2017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6.50%有擔保債券中擁有權益。彼所持有該等債權證的詳情如下：

姓名	債權證金額(美元)				佔於2013年 12月31日 已發行債權證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杜家駒先生	-	-	4,500,000 ^(附註)	4,500,000	0.900%

附註：該等債權證由杜家駒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續)

(c) 於債權證的好倉(續)

(ii) 新世界中國地產

下列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新世界中國地產發行於2015年到期的人民幣4,300,000,000元8.50%債券及於2018年到期的人民幣3,000,000,000元5.50%債券中擁有權益。彼等所持有該等債權證的詳情如下：

姓名	債權證金額(人民幣)				總計	佔於2013年 12月31日 已發行債權證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曾蔭培先生	3,500,000	—	—	3,500,000	0.048%	
林煒瀚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0.014%	
杜家駒先生	—	—	21,500,000 ^(附註)	21,500,000	0.295%	

附註：該等債權證由杜家駒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iii) Fi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下列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Fita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於2020年到期的750,000,000美元7.00%有擔保債券中擁有權益。彼所持有該等債權證的詳情如下：

姓名	債權證金額(美元)				總計	佔於2013年 12月31日 已發行債權證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杜家駒先生	—	—	3,000,000 ^(附註)	3,000,000	0.400%	

附註：該等債權證由杜家駒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股份登記冊內登記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有的購股權計劃由其股東於2011年11月21日採納。自採納該購股權計劃起，概無根據其授出購股權。

於2013年12月31日，概無由本公司過往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本公司購股權。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2013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於2013年12月31日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實益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	—	2,374,449,704 ⁽¹⁾	2,374,449,704	63.91%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	—	2,374,449,704 ⁽²⁾	2,374,449,704	63.91%
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	—	2,374,449,704 ⁽³⁾	2,374,449,704	63.91%
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	—	2,374,449,704 ⁽⁴⁾	2,374,449,704	63.91%
周大福企業	97,034,424	2,277,415,280 ⁽⁵⁾	2,374,449,704	63.91%
新世界發展	1,529,996,917	747,418,363 ⁽⁶⁾	2,277,415,280	61.30%
Mombasa Limited	685,168,172	—	685,168,172	18.44%

附註：

- (1)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CTFC」）約48.98%權益，因此被視為於CTFC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直接持有CTFC約46.65%權益，因此被視為於CTFC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CTFC直接持有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周大福(控股)」）約78.58%權益，因此被視為於周大福(控股)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周大福(控股)直接持有周大福企業的全部權益，因此被視為於周大福企業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周大福企業連同其附屬公司持有新世界發展超過三分之一已發行股份，因此被視為於新世界發展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新世界發展間接持有Mombasa Limited的全部權益，因此被視為於Mombasa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新世界發展亦被視為擁有由Financial Concepts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的2,979,975股股份、由Hing Loong Limited及Fine Reputation Incorporated各自持有的29,635,108股股份的權益，該等公司均為新世界發展的附屬公司。
- (7)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並無記錄其他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14年2月25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家純博士(主席)
曾蔭培先生
林煒瀚先生
張展翔先生
杜家駒先生
鄭志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杜顯俊先生
黎慶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鄭維志博士
石禮謙先生
維爾·卡馮伯格先生
楊昆華先生
(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的替任董事)
李耀光先生

董事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鄭家純博士(主席)
曾蔭培先生
林煒瀚先生
張展翔先生
杜家駒先生
鄭志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先生(主席)
黎慶超先生
鄭維志博士
石禮謙先生

薪酬委員會

石禮謙先生(主席)
曾蔭培先生
林煒瀚先生
鄭志強先生
鄭維志博士

提名委員會

鄭家純博士(主席)
曾蔭培先生
鄭志強先生
鄭維志博士
石禮謙先生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曾蔭培先生(主席)
林煒瀚先生
張展翔先生
杜家駒先生
鄭志明先生
黎慶超先生
李耀光先生
林月雲女士
鄧祥兒女士

公司秘書

鄒德榮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中18號
新世界大廈28樓

股份過戶及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美國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分行
瑞穗銀行香港分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銀行
加拿大豐業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銀行香港支店
三菱東京UFJ銀行香港支店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網站

www.nws.com.hk

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作準。

本中期報告亦可於公司網站www.nws.com.hk下載。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2014年



新創建 NWS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8號
新世界大廈28樓

電話： (852) 2131 0600

傳真： (852) 2131 0611

電郵： nwsnews@nws.com.hk

www.nws.com.hk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採取所有可行的措施，務求節省資源和儘量減少廢物。
此中期報告由FSC®認證紙張，免化學沖洗版材及大豆油墨印刷。
FSC®標誌表示產品組源自負責任的森林資源；該等森林根據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的規例獲得認可。

